

國立中興大學食品暨應用生物科技學系

【社團領袖獎學金】

96年3月10日理監事會議通過
105年1月5日系務會議通過修訂

一、宗旨：

本獎學金由系友陳弘坤（本系 B71M75）及方繼（本系 B69M71）先生提供，其宗旨為獎勵食生系學生具社團領導人資歷且熱心服務有具體表現事蹟者。

二、申請資格及辦法：

1. 本獎學金採自由報名方式申請，唯資格限定為食生系大學部或碩士班曾經擔任過社團領導人之在校學生。本學年度已獲得其他獎學金者不得請領。
2. 申請人之學業成績於擔任社團幹部期間需達班上排名前 50%（含），操行成績需達 80 分（含）以上。
3. 申請時間統一於每年十月下旬辦理，確定時間以系友會公告為準。
4. 繳交資料：
 - a. 申請表(如附表)
 - b. 成績單（於擔任社團幹部期間之成績單，含排名資料及操行成績）
 - c. 優良服務事蹟(附證明，限擔任社團幹部期間)
 - d. 未獲其他獎學金證明(可至學務處勞輔室申請)
 - e. 擔任社團領導人心得報告（至少 3,000 字）
 - f. 自傳(A4 至少一頁)

三、評審辦法：

1. 由食生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並負責辦理相關評審。
2. 由召集人及各申請人班導師代表（或社團指導老師）三至五人組成評審委員會，依申請人資料及面試後評定獲獎人選。
3. 評審委員會召開時得請系友會秘書長及秘書列席。
4. 名額每年以兩名為原則。

四、頒獎：

1. 陳弘坤先生獎學金：參萬元整。
2. 方繼先生獎學金：壹萬陸仟捌佰元整。
3. 本獎學金定於每年食生系系友會員大會時頒發，獲獎同學須親自出席領獎及協助系友會員大會各項活動進行。

五、本獎學金之申請及評審事宜，係依捐款人之委託書訂定。